2019年度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编制总体情况

四、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1-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1-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1-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2-1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2-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2-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分类）

2-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分类）

2-5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分类）

2-6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2-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2-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2-9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2-10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2-11政府采购表

2-1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2-1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一部分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概况

1.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主要职责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是为县“四大班子”、县直机关提供后勤服务保障的综合性管理部门。根据县政府授权和县编委三定方案核定，我局主要有以下职能：**一是**负责为县四大班子和县直机关各单位提供后勤服务、保障及管理。管理区域包括县四大班子及各部委综合办公楼（院）和县级领导周转公寓楼；**二是**负责对县四大班子的国有资产、固定资产及资产变动实行归口管理以及公房出租为县财政增加非税收入的职能；**三是**负责对四大班子和县直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的编制、计划、配备、购置、维修和处置职能；**四是**负责全县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的推进、指导、协调、监督的职能；**五是**承办县四大班子交办的其他事项。

1.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预算单位构成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下设4个股室，其职能具体如下**：**

1、办公室

协调局机关党政务工作、负责文秘、档案、机要、保密、宣传、信访、接待、信息、督查、会议组织、收发室工作，负责局机关及局属单位人事、纪检、监察、工青妇、计划生育及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工作。

2、计划财务股

负责归口管理四大班子国有资产、基建资金、维修资金、专项资金的管理；负责业务经费的预算编审、审批，承担项目经费的审计、预算和决算工作，负责局机关劳动工资及经费管理工作。

3、综合管理股

负责四大班子房产管理；负责县四大班子办公用房及公共设施的规划、征地、设计、施工、分配、调整、管理、及水、电、暖的管理维修；负责四大班子大院公共设施及环境秩序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搞好机关大院安全、保卫、消防、卫生、绿化、文明创建工作，负责大院车辆和人口管理。

4、车辆管理股

负责县四大班子公务用车的编制、计划、配套、购置、处置等管理工作；建立车辆管理档案、制定车辆管理办法；负责县级领导公务用车和县重要会议、活动用车的协调和安排。

1. 部门人员编制总体情况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共有编制55人，实有人数68人。

1. 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保障县四大班子及各部委综合办公楼、原检察院综合办公楼、县周转楼、公车管理平台等机关后勤工作正常运转。

第二部分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9年收入总计922.49万元，支出总计922.49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80.66万元，增长8.7%。**主要原因：** 2019年需进行公务用车购置。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9年收入合计922.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922.49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9年支出合计922.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3.67万元，占40.5%；项目支出548.82万元，占59.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922.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922.49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80.66万元，增长8.7 %,主要原因：2019年需进行公务用车购置；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 %,主要原因：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922.49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04.78万元，占98 %；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32万元，占0.3 %；医疗卫生(类)支出15.39万元，占1.7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73.6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53.7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9.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45万元；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548.82万元，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其中：运转类项目548.82万元。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1.2019年增资

为提高单位职工工作积极性，根据上级安排，2019年需增加工资支出24.98万元，申请列入2019年度预算。

1. 2019年度综合经费支出

为保障县委、政府、人大、政协及各局委后勤工作正常运转，2019年需运转经费523.84万元，申请列入2019年度预算。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03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18年增加139万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

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本年度与上年一样，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9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2019年预算数与 2018 年相比增加90万元，增长900 %,主要原因：在总编制数不变的情况下，根据现有车辆实际情况，对已无法使用的公务用车申请进行报废处置6辆。更新公车服务平台车辆6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9年预算数与2018 年预算相比增加40万元，增长63.49 %,主要原因：2019年度购车后需增加燃料、人员工资、车辆保险等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1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2019年预算数比 2018年预算增加9万元，增长900 %,主要原因：全县的后勤接待任务全部纳入机关事务管理局管理，上级的调研、考核费用由事务管理局负责接待。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19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0万元，比 2018年增加0万元，增长0 %,主要原因：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0万元，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其中：运转类项目0万元、投资类项目0万元。主要项目情况如下：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项目。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机关运行，从公用经费中安排的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我单位2019年运行经费支出预算313.7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18年减少25.45万元，减少7.5%,主要原因：严格执行预算法，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三公经费压减。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为0万元。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8 年，我单位对2017年所有项目进行绩效评价，2017年，我单位共安排项目资金1127.6万元。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对预算项目资金认真展开绩效评价，通过对项目资金展开绩效评价，我单位进一步厘清了资金使用中的薄弱环节，加快资金的支付管理，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

2019年拟对2018年所有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涉及金额486.69万元，20个项目。下一步要按照上级精神，对所有项目严格按照绩效管理制度进行绩效评价，查漏补缺，防患于未然，科学合理安排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8年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共占用国有资产1628.62万元，累计折旧0万元，净值1,628.62万元。比上年增加377.51万元，增加37%。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1388.32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85.25%，比上年增加348.07万元，主要是本年县委、政府、人大、政协办公楼维修结束，增加了本年的固定资产；通用设备169.32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10.04%（汽车110.72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6.8%；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00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0.00%)，比上年增加31.5万元，主要是本年增加了对大气办、公转楼、及巡视组到来增加办公设备；专用设备22.5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1.38%(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00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0.00%)比上年增加10.41万元，主要是18年增加了空气净化设备；文物陈列品0.00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0.00%；图书档案0.00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0.00%；家具用具装具动植物48.49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2.98%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2019年提前告知转移支付项目资金0万元。延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纳入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的资金。

二、一般债务收入：指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政府债务收入。

三、纳入财政专户管理收费：指按照上级有关规定，教育部门收取的，暂不缴入国库，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各项收费。

四、单位其他收入：指未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专户管理，不缴入国库、财政专户的单位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不能纳入项目绩效管理的开支。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能够纳入项目绩效管理的支出。根据项目管理方式不同，依次选择“专项资金、投资类项目、运转类项目和其他项目”。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机关运行，从公用经费中安排的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联系人：张继

电 话：0373-7879199

附件：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见部门预算表）